

# 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持续收敛 兼并重组等仍是化险主要方式

本报两会报道组 苏向泉 熊悦

全国两会期间,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再次成为金融界关注的焦点。

国务院总理李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标本兼治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维护经济金融大局稳定”“稳妥推进一些地方的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处置”。

近年来,在监管部门、地方政府的推动下,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的成效不断显现,风险持续收敛。就下一步改革化险路径,多位业内人士建言,仍可以通过推进市场化兼并重组、完善高风险机构处置制度安排、提升中小金融机构治理水平、支持中小金融机构建立资本补充长效机制等举措推动中小金融机构稳健发展。

## 高风险金融机构占比很小

2023年四季度相继举行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均提到了化解、处置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相关内容。今年1月30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4年工作会议在部署今年重点任务时,将“全力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放在首位。

实际上,近年来,监管部门持续推动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取得了一系列显著成绩。1月24日,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当前,我国金融风险总体可控,金融机构经营整体稳健,金融市场平稳运行,高风险金融机构无论是数量还是资产规模在金融系统的占比都很小。

具体到高风险银行机构来看,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肖远企1月25日表示,有少部分中小银行在前期积累了一些矛盾和一些风险,个别中小银行风险仍较高。从全国来看,这些风险较高的中小银行的数量和资产总额以及不良资产总额,无论是占整个银行业的比例,还是占中小银行体系的比例都是非常低的。

保险机构方面,据监管披露,在2023年四季度保险业偿付能力状况表中,最新风险综合评级为C类的险企共14家,D类12家。C类及D类代表险企偿付能力不达标,或在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中的某一类

或几类中,存在较大或较为严重的风险。整体来看,这两类险企占保险公司总数的比例也较低。

多位业内人士认为,当前,少数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既面临一些共性风险,如盈利能力弱、风险敞口大、公司治理不健全等,也面临一些“个性”风险,如部分银行的杠杆率过高,部分保险公司的精算定价能力不足,部分信托公司存在业务创新风险。

由于中小银行的数量众多,资产规模较大,其目前面临的各类风险也最受监管部门、金融业、资本市场关注。目前,全国共有中小银行3912家,主要是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和村镇银行等中小银行机构,总资产达110万亿元。

谈及中小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主任曾刚告诉《证券日报》记者,当前,个别地方中小银行仍然存在公司治理层面的深层次问题。在利率市场化不断推进、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银行数字化转型压力加剧等背景下,一些地方中小银行存在治理机制有缺陷、经营能力较弱、风险抵补能力不足等问题。由于这些银行主要服务小微、三农客户,导致其面临的信用风险高于大型银行。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国际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主任董响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个别中小银行资产质量恶化的风险可能会有所攀升;加之银行业净息差整体呈下降趋势,中小银行的盈利空间也将继续承压,进而影响其抗风险能力;此外,部分中小银行还面临风险管理能力存在短板等潜在的经营风险。

中小保险公司面临的风险与商业银行有所不同。普华永道中国金融业务管理咨询合伙人周瑾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从表象看,中小保险公司面临着利率下行、资本市场波动、代理人流失、保费增速放缓等风险;从实质风险看,中小保险公司自身在产品、渠道、精算、风控和科技等领域的核心能力不足,无法与大型险企竞争,难以满足变化的市场环境和客户需求,粗放型发展模式无以为继等,才是当前最大的风险。

国投泰康信托研究院院长邢成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三分类新规实施后,当前中小信托公司主要面临三类风险:战略规划决策风

险、创新业务经营风险、信誉或声誉风险。

## 下一步要啃剩下的“硬骨头”

就中小银行改革化险的难点,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告诉记者,高风险金融机构改革化险仍然任重道远。虽然近年来高风险机构数量和占比明显下降,但剩下的基本上是“硬骨头”,后续化险的难度可能会更大。不过,高风险金融机构处置牵一发而动全身,必须积极、稳妥推进改革化险,并把握好力度和节奏。

曾刚亦认为,此前的改革化解了地方中小银行的存量风险,并促使其建立起了现代商业银行的经营和风险管理机制。但也应看到,一些潜在的矛盾还未从根本上解决。

此外,中国邮政银行研究员姜飞鹏对《证券日报》分析称,中小银行改革化险面临的难点是不同金融机构的风险点不同,化险方案需要综合考虑多种因素,针对不同的机构制定专门的方案。在保险机构改革化险方面,周瑾提到了两个层面的难点:主观上,部分中小险企经营理念仍停留在旧有模式上,经营理念难以转变;客观上,一些中小险企资本实力、品牌影响力、服务品质、科技水平、风控能力均不足,缺乏核心竞争力,转型与发展捉襟见肘。

中小信托公司改革化险的难点与险企颇有类似之处,邢成表示,一是信托公司转变经营理念较为困难。今后融资类业务或逐渐消失,如果信托公司经营理念没有颠覆性转变,经营将非常困难。二是市场竞争压力较大。在资产管理信托大类中,标品信托将会成为主流,但券商、基金在标品业务领域建立了先发优势,信托公司短期难以撼动。三是团队、专业人才不足的问题。在新发展阶段,人才不足将成为改革过程中最重要的障碍和“拦路虎”。

## 仍需多措并举推动改革化险

对监管部门、金融机构而言,摸清改革化险的主要难点和阻力后,对症下药并找到可行路径尤为重要。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局长李业泽近期提出,下一步,将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坚决打好攻坚战和持久战,重点是加快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一是坚持稳妥有序,二是

分类精准施策,三是深化标本兼治。

在业内人士看来,不同金融机构改革化险的路径也不相同。从银行机构来看,董希淼提到六方面路径:一是完善高风险机构处置的制度安排,加快出台金融稳定法,建立法治化、市场化处置机制。二是发挥存款保险的流动性救助作用,制定存款保险基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三是推进高风险机构市场化兼并重组。四是加大高风险机构的不良资产处置力度,采取更多差别化措施,综合运用现金清收、自主核销、不良资产转让和不良资产证券化等方式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五是提升中小银行公司治理水平。从股东资质、关联交易、组织架构等方面着手,强化中小银行的公司治理能力。六是监管部门可以采取更多措施,支持中小银行更好地建立资本补充的长效机制。

曾刚也表示,目前来看,分类施策、兼并重组是中小银行风险处置和改革的主要方式。深化中小银行改革,需将资本补充和体制机制改革相结合,在夯实中小银行风险抵补能力的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优化经营机制、提升竞争能力,为地方中小银行经营效率提升、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更为良好的基础。

曾刚还提到,政策与监管层面也可以为中小银行改革和发展创造更好的经营环境。一是加强政策支持。例如,可以适度降低中小银行负债成本,一方面可以考虑适度降低存款基准利率;另一方面,可以通过再贷款、再贴现等方式向中小银行提供低成本资金。此外,可以继续加大对中小银行的贴息和低成本资金支持。二是规范市场竞争秩序。需对普惠金融市场的竞争与定价进行进一步规范,在引导实体经济融资利率下行的同时,应避免恶意的、明显低于合理水平的贷款定价。同时,进一步规范存款、理财市场,加大对存款自律机制执行的监管力度,强化对信贷资金流向的监控,适度加大对资金套利行为的处罚力度,推动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产品规范发展。而在保险机构

方面,周瑾表示,对险企自身而言,首先要找准定位,寻求与自身资源和实力匹配的细分客群和赛道,打造核心能力;其次,要有战略定力,坚守长期主义,找到符合自身定位的“小而美”模式。此外,建议监管部门加大高风险中小保险机构的退出力度,鼓励行业市场化兼并重组,并对基本面良好的中小险企实行差异化监管,鼓励中小险企差异化发展和创新变革。

在信托机构方面,邢成表示,信托公司需要充分依托信托制度特有的灵活性优势,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以三分类新规为依据,打造自己的特色业务和核心利润支撑点,坚守差异化、专业化、精品化经营策略。监管方面,资管司作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机构改革后新成立的司局,承担着信托公司等机构的非现场监测、风险分析和监管评价等工作,建议后续根据行业转型需要,强化对高风险机构的现场调查,积极开展个案风险处置。

# 严防“伪私募” 守住投资者钱袋子

本报两会报道组 王思文

在服务实体经济的各类金融力量中,私募基金行业的功能日益凸显。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私募基金行业受到诸多关注,全国政协委员、证监会市场监管二司一级巡视员刘云峰,全国政协委员、中信资本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张懿宸等为私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当前,私募基金行业在发展中尚存一些问题和风险,例如,一些“伪私募”让投资者无法看清投资“暗坑”,从而遭受损失。

3月6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举行经济主题记者会。证监会主席吴清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是证监会最重要的中心任务,可以说没有之一,这也是资本市场政治性、人民性的直接体现。我们将瞪大眼睛,对问题机构、问题企业强化早期纠正,对各类风险及早处置,对各种违法违规行径露头就打,对重点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要重点严打。”

多位受访业内人士表示,私募基金行业“扶优限劣”态势持续升级,监管部门加强对违法违规私募机构的管理和处罚。去年11月份,证监会强调,防控风险是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要加强监管协同,严厉打击“伪私募”“伪金交所”等非法金融活动。“伪私募”“乱私募”正进一步出清,避免投资者踩坑。

## 有序推动“伪私募”出清

所谓“伪私募”,指的是某些机构或个人假借私募基金的名号进行融资的活动,实际上却违反了私募基金的基本原则和相关法律法规,包括公司未经依法登记备案或已被取消登记、未经合法登记备案即发行私募基金产品,以及私募机构变相承诺保本付息、变相非法集资等情形。

过去十年,私募基金管理人新增数量呈井喷式增长,这也导致私募基金行业存在多而不精、大而不强、鱼龙混杂等情况,涉及利用私募基金非法集资的“伪私募”更是引发关注。

去年11月份,证监会党委传达学习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时强调,防控风险是

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要加强监管协同,严厉打击“伪私募”“伪金交所”等非法金融活动。

鹏扬基金策略分析师魏枫凌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伪私募’存在违规变相吸储、放贷,甚至擅自自融自用、侵占挪用基金资产等违法犯罪活动,这严重损害了投资者利益和行业形象,影响金融安全和社会稳定,与行业高质量发展背道而驰。”

近年来,监管部门妥善有序推动“伪私募”出清,对“带病”私募机构从未放松关注,并频繁“亮剑”,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网数据,2023年全年全市场已注销私募基金管理人合计2537家,远超往年水平,创下历史新高,其中七成公司是因异常经营或被协会采取纪律处分措施后,由协会注销。各类“伪私募”“乱私募”正在进一步出清,行业生态逐步净化。另外,去年年底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布了依法从严打击私募基金犯罪典型案例,提高投资者识别“伪私募”的能力。

谈及一系列严打“伪私募”的相关举措,重阳投资总裁汤进喜对《证券日报》记者称:“严厉打击‘伪私募’,加强私募监管,有利于正本清源,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私募基金行业声誉,促进私募基金行业规范发展,推动私募基金在服务实体经济、支持科技创新、服务居民理财方面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嘉德全球私募创始人徐志科向记者提到,严防“伪私募”能够让合规至上的理念深入私募基金行业骨髓,让私募基金管理人自觉加强内部合规控制并落到实处,形成良性竞争文化,最终为投资者营造一个更加透明、更加公平的投资环境。

## 进一步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当前私募基金行业已迈入规范化发展新阶段,严把私募基金行业准入关,严厉打击“伪私募”,也是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国务院总理李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健全金融监管体制,提高金融风险防控能力”。

多年从事私募基金纠纷事件相关法律

服务工作的浙江晓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黄荣对《证券日报》记者分析称,实际工作中接触到的大部分“伪私募”都存在备案成“真私募”的侥幸心理,可从从业人员达不到条件、“伪私募”存在的最大风险在于扰乱市场,运营不合规,损害投资人利益。

黄荣称,严防“伪私募”不仅保护了投资者利益,其实也保护了私募机构的利益,为私募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保障。

## “四步走”助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

防控风险是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安全,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标本兼治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维护经济金融大局稳定”。

1月30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4年工作会议在部署今年重点任务时,将“全力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放在首位,也显示出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在笔者看来,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不能仅靠政府和监管部门,打铁还需自身硬,锐意进取、积极改革,通过强身健体提升抗风险能力同样重要。总体而言,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要完成“四步走”。

第一步是立足普惠金融,中小银行大有可为。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农村中小银行监管司披露数据,截至2023年末,农村中小银行总资产55万亿元,占银行业总资产14%;超过70%的法人机构和网点在县域,基础金融服务覆盖全国县乡居民,基本实现乡乡有机构、村村有服务;涉农贷款16万亿元,小微企业贷款17万亿元,支农支小贷款占各项贷款比例长期保持在80%左右,新增可贷资金90%投放在当地。

庞大的数字说明中小银行发展空间广阔,只要专注主业,深耕本地市场,必能有一席之地。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

第二步是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建立市场化的激励体系。相比大型国有银行,中小银行经营激励体系更加灵活,可以从大中型银行市场化选聘高管和引进高端专业人才,提升整个组织的专业素养和专业能力。优秀的人才队伍不仅是稳健经营的基础、金融创新的主力,也是识别风险、防范风险、化解不良资产的骨干。

第三步是利用数字技术加强产品创新,打造“小而美”“精而优”的特色银行。中小银行可以集中资源,围绕一两个地方特色产业链,与科技公司、互联网公司合作,将服务和产品进行数字化再造。数字技术的运用可以降低服务成本,提升风控能力,进一步扩大普惠金融客群覆盖面,提高服务效率。

第四步是加大自身不良资产处置力度。不良资产并非洪水猛兽,首先要正确面对,做实中小银行不良资产分类,加大拨备计提力度和不良资产处置力度,丰富处置渠道。在传统的重组盘活、借新还旧、以物抵债、司法诉讼等手段穷尽后,也可以将不良资产通过市场化的方式转让给资产管理公司等。

中小银行根植于一方水土,只有深深扎根于当地,树立正确经营观、业绩观和风险观,平衡好功能性与营利性的关系,自立自强,坚守定位、专注主业、不断探索特色业务,做好普惠金融,走差异化经营之路,才能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